

证券代码：430615 证券简称：华工创新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大连华工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9月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韩旭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大连华工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董事会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将参股公司江苏古斯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40%的股权转让给江苏长能节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战略安排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将持有的江苏古斯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的股权（对应的 400 万注册资本，已实缴注册资本 310 万，尚未实际缴纳 90 万）以 294.69 万元的价格（按该股权实际投资额累加按比例持有未分配利润比例金额作为交易价格）转让给江苏长能节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江苏古斯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大连华工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19 日